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环境信息公开

一	基础信息		
单位名称	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1630505129
法定代表人	浦赛恪	生产地址	泰安市泰山区省庄镇羊西
联系电话	0538-6511026	传真电话	0538-6511011
邮政编码	271000	单位网址	http://sdoe.norincogroup.com.cn/
排污许可证号	913700001630505129001S		
主要产品及生产能力等	——		
二	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	喷漆 VOC _s 废气、氧化酸雾、氧化废水、危险废物等		
污染物排放方式	排放方式	执行标准	
	喷漆废气经油膜漆雾净化机、光氧催化废气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氧化废气经酸雾净化塔处理后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氧化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公司共 16 种危险废物经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公司进行处置。	依据公司《固体废物专篇》辨识内容。	

三		污染治理设施					
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类别	处理方法	设计处理能力	污染物种类	排向的排放口名称及编号	投入使用日期	
(1)DF-5型污水处理设备	污水	化学混凝沉淀法	5吨/时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PH值、五日生化需氧量、磷酸盐、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污水排水口 DW001	2012.9	
LM-18型油膜漆雾+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	废气	油膜+活性炭吸附	8100标立方米/小时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苯、甲苯、二甲苯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4 DA005	2018.7	
复合活性炭废气净化器	废气	活性炭吸附	10000标立方米/小时	挥发性有机物、苯、甲苯、二甲苯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6	2017.12	
酸雾净化塔	废气	化学处理法	20000标立方米/小时	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	氧化废气排放口 DA002、DA003	2018.4	
四		公司危险废物产生与处理情况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废物类别	上年度实际产生量(吨)	截至上年度年底累计贮存量(吨)	上年度实际委托利用处置量(吨)	本年度计划产生量(吨)	来源及产生工序
废酒精	900-404-06	HW06	0.098	0	0.496	0.5	光学、装配清洗工序
废汽油	900-201-08	HW08	0.368	0	0.515	1	装配清洗工序
废乳化液	900-006-09	HW09	4.778	0.43	4.918	6	机械加工
喷漆废料	900-252-12	HW12	0.832	0	1.146	2	喷漆工序

废机油	900-249-08	HW08	0	0	0	0.2	氧化工序
废槽液、槽渣和水处理污泥	336-064-17	HW17	0.04	0	0.09	0.15	氧化工序
废包装物	900-041-49	HW49	0.588	0	1.175	1.5	相关工序
废活性炭、过滤棉	900-041-49	HW49	0.121	0	0.228	1	环保处理设施使用
废棉球	900-041-49	HW49	0.068	0	0.068	0.15	装配工序
脱漆废物	900-256-12	HW12	0	0	0	0.1	喷漆工序
废颜料	900-255-12	HW12	0	0	0	0.002	氧化工序
化验室废液	900-047-49	HW49	0	0	0	0.02	化验室
UV 光灯管	900-023-29	HW29	0.009	0	0.009	0.02	环保处理设施使用
合计			6.902	0.43	8.645	12.492	—

五	排污许可证申领和监测情况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0001630505129001S	发证日期	2020年8月2日	有效期限	自2020年8月2日至2023年8月1日止		
年度监测情况	<p>公司2022年度委托山东奥斯瑞特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厂内各项环保数据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如下：</p> <p>1、喷漆车间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4.1 mg/m³，VOCS排放浓度：3.24 mg/m³；</p> <p>2、喷漆车间烘干废气排气筒VOCS排放浓度：2.64 mg/m³；</p> <p>3、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浓度0.281 mg/m³，VOCS排放浓度：1.49mg/m³；</p> <p>4、厂界噪声昼间57.9Leq[dB(A)]，夜间47.1 Leq[dB(A)]；</p> <p>5、氧化车间酸雾排气筒氮氧化物排放浓度：12mg/m³，氯化氢排放浓度：0.6 mg/m³，硫酸雾排放浓度：未检出；</p> <p>6、线切割工序油烟废气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3.4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2.17 mg/m³；</p> <p>7、厂区污水排放口化学需氧量为：12mg/L，SS：11mg/L，氨氮：0.423 mg/L，PH值：7.1，五日生化需氧量：5.5 mg/L，磷酸盐：0.1L mg/L，石油类：0.65 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0.29 mg/L。</p> <p>各项排污指标均满足排污许可证标准要求浓度。</p>						

六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环评、验收情况
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2010年9月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年9月泰安市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泰环审报告表【2010】88号）；2012年12月，该建设项目通过验收。
喷漆生产线废气净化设施技改项目	2017年10月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1月泰安市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泰环审报告表【2017】45号）；2018年7月，该建设项目通过验收。
观瞄装备生产试验提升改造项目	2020年6月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7月泰安生态环境局泰山分局审批通过（泰山环境审表【2020】49号）；2020年12月，该建设项目通过验收。
七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p>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公司修订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年3月26日，组织召开了专家评估会，通过评审；2021年4月24日泰安市环境保护泰山分局备案；风险级别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p> <p>《山东北方光学电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1年4月7日批准发布，2021年4月7日正式实施。</p>	
八	清洁生产审核情况
<p>按照《清洁生产审核办法》（2016年38号）、《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下达2022年度山东省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鲁环字〔2022〕32号）的要求，于2022年5月委托泰安市晨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咨询单位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根据审核计划安排将于2023年3月完成本轮清洁生产审核工作。</p>	